■ 公共安全大家谈

消除各类安全隐患 守牢安全发展底线

——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、局长李世敏

本报记者 李世秀 通讯员 朱世华

近期，我省接连发生的火灾、水患、房屋坍塌等重大安全事故，为安全生产敲响了警钟。当前，我市仍存在房屋私搭乱建，楼体外立面及沿街两侧违规安装标识标牌，窨井盖残破、缺损、侧翻等安全隐患。近日，就如何开展公共安全隐患集中整治相关问题，本报记者专访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、局长李世敏。

“公共安全隐患集中整治事关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，‘等不起、慢不得’，势在必行！”李世敏表示，开展公共安全隐患集中整治，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的具体举措，是落实省委、省政府重要部署的实践行动，是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应尽之责。

李世敏介绍，这次公共安全集中整治计划用3个月时间，主要消除市建成区存在的各类安全隐患，重点整治7个方面问题：一是违法建设、改扩建、装修、擅自改变房屋用途、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建筑；二是影响消防救援通行和占压燃气、供热、电力等基础设施管道的违法建筑，各类存在安全隐患的供电、供气、高压走廊等设施；三是未按规定审批、无专业设计、无专业施工、未经验收的建筑；四是擅自加层、改扩建，未经批准建设，预留消防通道不合理，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自建房，在房屋楼顶私自设置彩钢瓦、彩钢房等建筑物、构筑物；五是存在重大结构安全隐患，可能发生坍塌的房屋建筑；六是存在安全隐患的户外广告和门头牌匾；七是破损、老化、缺失、不符合标准规范，存在安全隐患的窨井设施和地下管线设施。

作为一项政策性强、涉及面广的工作，公共安全隐患集中整治时间紧、任务重。李世敏表示，坚决打赢市城区公共安全隐患集中整治这场艰苦战役，必须坚定信心、顶住压力，迅速行动、强力推进，全面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守牢安全发展底线。一要发挥先进模范作用。党员干部要带头申报违建、拆除违建，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，做到公平公正，并及时总结推广典型案例、经验做法，达到拆除一处、警示一批、带动一片的效果。二要依法依规推进，强化依法行政，严格执法程序，做到定性有据、以法服人，依法打击违法违规建设行为。三要健全长效机制，实施联合惩戒，对新增安全隐患及违法建筑及时发现、及时报告、及时查处，消除存量、遏制增量。四要确保安全稳定，做好群众动员、政策宣讲和解释工作，涉及违建需要拆除的，要做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和应急预案，加强拆除施工安全防护，防止安全事故发生。

安全事关你我他，安全系着千万家。李世敏呼吁，希望广大市民朋友以大局为重，以安全为重，克服侥幸观望心理，从自身做起，积极配合，坚决守牢安全底线，配合政府相关部门彻底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为建设平安濮阳贡献自己的力量！

隐患不除 一失万无

本报评论员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，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决策部署，深刻汲取近期省内外安全隐患引发事故的惨痛教训，全面消除市城区公共安全隐患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，推动全市安全稳定形势持续向好，我市日前启动了市城区公共安全隐患集中整治工作。在水患未消、疫情又起的当下，做好这项整治工作的意义不言而喻。

今年显然又是不平凡的一年。郑州、新乡等地的水灾惨痛自不必言，其他如甘肃景泰“5·22”事件、湖北十堰“6·13”天然气爆炸事故、河南柘城“6·25”火灾事故、吉林长春“7·24”火灾事故等，每一件都损失惨重、令人哀痛，每一件又或多或少都与隐患有关。古人说“祸患常积于忽微”，西方类似的说法是“魔鬼藏在细节里”。“忽微”就是对隐患的忽略或容忍，或视而不见，或见而不管，或管而不力，久而久之，“魔鬼”就从细节里跑出来，小概率事件变成大概率事件，事故从或然变成必然。

对事故隐患的防范，有一种说法：如果做不到万无一失，结果很可能就一失万无。此说很有道理，因为隐患就是事故，事故一旦发生，有关各方谁也跑不掉，只是受损害的程度不同，这是典型的“共输”结果。对受害人来说，轻则难免皮肉之苦，重则失能甚至丢命；对其亲人和家庭来说，不仅身心劳累，还有经济负担；对涉事责任单位来说，财物损失自不必说，更糟的是还得搭上名声和形象；对事发地整个社会来说，重大事故可能引发人心不安和社会不稳，甚至影响发展。隐患就是事故，害莫大焉，岂能不防？

以万无一失的措施杜绝一失万无的事故，核心环节是查隐患、除隐患，但是怎样才能查出来、怎样才能除干净，这也是对智慧和能力的考验。最关键的当然还是思想理念，要树牢安全发展理念，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要求的那样，始终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。

关于专项整治的七个问题 敬请关注

我市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专项整治是否有法可依？

“您好！请问是新闻热线吗？我想咨询一下我市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禁行措施实施以后，原有的电动车怎么处置呢？”“什么样的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能够上牌？”“华龙区防盗牌、濮(县)等其他地方发放牌照的电动三轮、四轮车能否在禁行区域行驶？”“残疾人自用助力车，从事环卫、邮政(含快递)等城市公共服务行业所需的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如何办理牌照？”……随着我市城区自8月1日起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限行措施实施以来，市民对于自己所关心的关于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问题不断向《濮阳早报》24小时新闻热线反映和求证。

8月4日16时，记者来到市公安局交警支队，就市民反映较多的几个问题进行了集中反映，并跟随交警支队民警上路执勤，进一步劝导市城区违法驾驶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车主遵纪守法。

民警上路执勤，劝导市城区违法驾驶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车主遵纪守法。本通 摄

在市城区黄河路与京开大道交叉口，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二大队副大队长刘艳民正在带领民警开展电（机）动三轮、四轮车专项整治行动。8月4日16时10分，一名驾驶电动三轮车的中年妇女自西向东行驶过来，执勤民警杨海龙当即走了过去，对其进行了政策宣讲和批评教育，将其信息登记在册，并提醒该妇女以后不要再驾驶三轮车上路。记者看到，自16时至17时，在该路口大概有十几辆电动三轮、四轮车被劝返。

为了落实我市城区电(机）动三轮、四轮车专项整治行动会议精神，二大队进一步加大违法违规电（机）动三轮、四轮车的治理力度，并制作宣传条幅悬挂在辖区主要交通要道，进一步提高群众的知晓率，让群众意识到电（机）动三轮、四轮车违法上路的危害。

对于群众所反映的问题，记者以一问一答的形式进行了求证，以便更加直观地对群众所反映的问题进行解答。

问题1 我市为什么开展市城区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专项整治工作？

答：近年来，由于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生产、销售市场准入门槛较低，市场需求旺盛，监管不健全等诸多原因，致使我市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数量呈爆发式、泛滥式增长，极大扰乱交通秩序，交通事故多发高发，严重影响城市形象，社会反响十分强烈。此外，濮阳市城区内的电动三轮、四轮车，95%以上未纳入工信部《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》目录，不能到公安机关办理注册登记入户和上牌，同时多数低速电动车产品不符合现行机动车安全技术标准要求，生产企业不具备机动车生产资质，车辆无牌无证无保险上路通行，严重违反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给道路交通安全和通行秩序带来严重影响。据相关部门统计，近五年全国发生低速电动车交通事故83万起，造成1.8万人死亡、18.6万人受伤，由低速电动车引发的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逐年增长，近三年年均分别增长23.3%和30.9%，是名副其实的事故多发车型。

因此，自8月1日起，濮阳市将围绕“销售源头清零、违规维修清零、小区(单位)停放清零、上路行驶清零”“四个清零”整治目标，开展禁售、禁行、禁停。

问题2 我市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进行专项整治是否有法可依？

答：政策的发布是高度严谨和客观的，是符合人民不断发展的需要，是我市长治久安的基本保障，是经过深思熟虑广泛调研后的考虑，切合中央理念，落实大政方针的体现。其实早在2018年国家层面就已经出台相应《关于加强低速电动车管理的通知》，经国务院同意，由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发展改革委、科技部、公安部、交通运输部、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。《通知》要求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地方人民政府组织开展低速电动车清理整顿工作，严禁新增低速电动车产能，加强低速电动车规范管理，所以说我市开展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专项整治有理有据，有法可依，同时呼吁越来越多的交通参与者从源头上加强低速电动车生产、销售和使用监管，维护消费者权益和公共交通秩序，处理好交通安全与方便出行的关系，加大对非法生产、销售和使用此类车辆的整治力度，减少安全隐患，以此为本，我市治理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势在必行。

问题3 已经购买的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如何进行处置？

答：已经购买的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，且不符合上牌类型的，可以在禁行区域外继续行驶。同时政府部门正积极在互联网搭建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销售平台，或在市城区周边建立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二手交易市场，为二手车交易提供便利，最大限度减少群众经济损失。

问题4 什么样的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能够上牌？

答：根据《濮阳市城区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专项整治实施方案》，从事环卫、邮政(含快递)等城市公共服务行业所需的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，残疾人自用助力车等暂不受以上禁行区域限制，但需在公安交管部门备案，在车体明显位置固定安装统一、规范的标识，标明登记编码、使用人等相关信息。在交管部门备案并装有以下黄色濮(A-E)牌照的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暂不受禁行区域限制：

濮A00001—02000(市直)
濮A10001—11500(特殊)
濮A20001—21500(快递)
濮A30001—30300(公共)
濮B00001—02000(华龙环卫)
濮C00001—00650(开发环卫)
濮D00001—00550(示范环卫)
濮E00001—00001(园区环卫)

问题5 华龙区防盗牌、濮(县)等其他地方发放牌照的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能否在禁行区域行驶？

答：不可以，濮(县)牌照的电动三轮、四轮车仅仅能在濮阳县辖区内通行，不可以在市城区禁行范围内行驶。华龙区发放的防盗牌是用于防盗功能的识别，也不能在市城区禁行范围内行驶。

问题6 哪些属于城市公共服务行业所需的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？

答：根据《濮阳市城区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专项整治实施方案》，从事环卫、邮政(含快递)等城市公共服务行业所需的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，残疾人自用助力车等暂不受以上禁行区域限制，但需在公安交管部门备案，在车体明显位置固定安装统一、规范的标识，标明登记编码、使用人等相关信息。

问题7 残疾人自用助力车、从事环卫、邮政（含快递）等城市公共服务行业所需的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如何办理牌照？

答：残疾人自用助力车申请号牌需要先携带相应的证件，去濮阳市残疾人联合会进行登记备案，残联工作人员根据登记信息，统一到公安交管部门进行备案，公安交管部门统一按照相应登记信息制作，并交由残联工作人员进行逐一发放；从事环卫、邮政(含快递)类的人员分别去相应的主管单位进行登记备案，同时为了号牌发放规范和监管及目前疫情防控的形势，公安交管部门仅针对各行业主管单位进行统一制作号牌，而号牌的发放和认领工作需要前往各行业主管单位进行认领号牌。

记者 杜鹏

濮阳交警为您服务——

符合国标的电动三轮、四轮车注册上牌指南

随着市城区对电(机)动三轮、四轮车实施区域限行管理，此类车辆成为社会各界广泛关注的焦点。近日，不断有市民到交警部门咨询，自家的电动三轮、四轮车究竟能不能正常上路行驶？哪些电动三轮、四轮车能够在车辆管理所合法注册登记？对此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就符合国标的电动三轮、四轮车如何登记问题为大家解疑释惑，并对能办理注册上牌的主要电动三轮、四轮车辆中文品牌、车辆型号、车辆名称进行公布。希望对广大市民朋友购买到符合国标生产的正规车辆，以及顺利注册上牌、合法上路通行有所帮助。

问：电动三轮、四轮车注册时，车主需要提交哪些资料？

答：1.机动车所有人的身份证明。机动车所有人为个人的身份证明为：居民身份证或临时居民身份证，暂住人员同时要求提交公安机关核发的居住证；机动车所有人为单位的身份证明为：该单位的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构成的身份证明，加盖单位公章的委托书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明。2.机动车来历凭证原件。3.机动车整车出厂合格证明或者进口机动车进口凭证原件。4.车辆购置税完税证明或者免税凭证原件(已联网的不再需要提供原件按照国家规定不须缴纳的车辆无须提供)。5.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凭证第三联原件（已联网的不再需要提供原件)。原件丢失的，其他任一联复印件并加盖保险公司印章。6.如代理人代办的，还须出示委托书和代理人的身份证明。7.交验机动车合格证明(其中新车不属于免检车型的，还应提交安全技术检验合格证明)。8.车船税纳税或者免税证明(已联网的不再需要提供原件，按照国家规定不需缴纳的车辆无须提供)。9.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在机动车登记时提交的其他证明、凭证。

问：具体办理流程是什么？

答：查验岗(交验机动车)—受理窗(办理业务、选取号牌、缴费、领取行驶证、登记证书、检验合格标志)—牌照厂领取、安装号牌。

问：哪些地方可以办理电动三轮、四轮车入户手续？

答：濮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车辆管理所(华龙区卫都路与盘锦路交叉口花乡二手车市场北侧)、濮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车辆管理所开发区分所(开发区濮水路与昌盛路交叉口向西50米路南）。

问：如何查询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《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》批次及公告信息？

答：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信息查询系统为：http://app.miit-eidc.org.cn/miitxxgk/gonggao/xxgk/index。

目前，具有正规合法产品公告的纯电动轿车约有970个车辆型号，具有正规合法产品公告的三轮摩托车(含电动)约有3730个车辆型号。广大市民购买车辆时，注意查询由经销商提供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《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》批次及公告信息。 综合